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5141）考点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信息确认公告

根据《四川省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网上确认公告》要求，四川省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信息全部实行网上确认。为确保考生顺利完成确认工作，现将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考点（5141）工作有关事项予以公告。考生应认真阅读本公告，并按公告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或因自身原因未通过网上确认审核的考生，其报名信息无效。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根据教育部的要求将不予确认。

一、 确认时间及方式

1. 凡网上报名选择了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考点（网上报名编号应以“5141”开头）且已完成网上缴费程序的所有考生，应在考点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报名信息确认手续。

2.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考点采取网上确认。

3. 时间安排：

考生网上确认报名信息上传材料时间：2021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4 日。

报考点集中网上审核材料时间：2021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4 日，每天 9:00-12:00，14:00-17:00。

未通过确认考生补交审核资料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 12:00。

遗留问题处理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 16:00。逾期不再受理。

二、 网上确认流程

1. 考生需要在学校报考点规定的时间内使用手机、电脑等方式通过网上确认平台完成本人的“核对网报信息、上传本人图像照片、上传身份证及其它相关材料照片”等手续，逾期不再补办。

2. 网上确认系统

(1) 网址：<https://yz.chsi.com.cn/wsqr/stu>

(2) 二维码：



(研招网二维码)

考生进入登陆页面后，输入本人网上报名的学信网账号、密码，核对本人的网报信息，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照片后等待审核结果，网上审核通过的考生不需再到现场审核。

(3) 请考生不要在确认的最后一天提交审核材料，以免因审核不通过没有充足的时间准备补充材料。

三、 考生须提供的证件及材料

(一) 所有考生均应提供的材料

1.彩色证件电子照。

证件照上传要求：



(证件照标准示例照片)

(1) 考生本人近 3 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请用白色背景);

(2)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 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宽高比例 3:4;

(3) 正脸头像, 人像水平居中, 人脸的水平转动角, 倾斜角, 俯视角应在 ± 10 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 30%~50%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 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 双耳对称, 嘴巴自然闭合, 双肩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勿过大或过小, 以整体占照片的比例 2/3 为宜;

(4) 请不要化妆, 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5) 照明光线均匀, 脸部不能发光, 无高光、光斑, 无阴影、红眼等;

(6) 脸部无遮挡, 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 要露出五官;

(7)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 不模糊;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 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 不得做任何修改, 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 不得对人像特征

(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该照片后期将用作准考证、录取通知书、入学后学籍管理、档案材料以及在校证件等用途，请认真准备。

2.考生本人身份证人像面、本人身份证国徽面照片。

考生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即人像面、国徽面分别上传（分两张），考生应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身份证正反面示例）

3.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拍摄时请注意：



(手持身份证照示例)

(1) 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体拍进照片，头、肩部端正，露出五官，脸部不要有遮挡物或有阴影；

(2) 仅支持 jpg 格式上传，建议大小不要超过 10M；

(3) 确保身份证人像面上的所有信息完整、清晰可见，无遮挡或被手指捏住；

(4) 在手持身份证照片下面正中备注考生本人 24 小时畅通的联系电话。(审核不通过，用于考点直接联系考生；若未提供或提供电话无法联系考生，责任自负)。非常重要！

4.上述电子照片、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片、本人手持身份证照均应按照要求上传，严禁考生对照片进行修图。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要求的全部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结果。

(二) 不同类型考生的相关材料

1. 学历学位/学籍材料

(1) 应届本科毕业生，应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

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有效学生证(非校园一卡通及类似卡片)。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 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暂无设计头像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20106191002100220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年2月12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33	班级	报关专1000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19201102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10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2013年6月19日)		
在线验证	4364 2230 5570 在线验证码				 4364 2230 5570 在线验证码
1. 扫码获取“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 报告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报告(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 可在验证; 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 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③使用“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 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 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证, 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未经学籍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5.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 (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2) 非应届本科毕业生

①应提供本人“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暂无照片数据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入学时间	1998年9月1日	毕业时间	2001年7月1日
学历类型	普通	学历层次	专科
毕业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院校所在地	北京市
专业名称	商品花卉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证书编号	1002 2120 0106 9999 99	毕业业结论	毕业
在线验证	0908 8869 3519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 扫码获取“学历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 教学[2014]19号 ）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在线验证；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③使用“学历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请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备案表内容标注“*”号，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 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6.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②户口在四川省的考生须上传本人有效居民户口簿(需将盖有省级公安机关户口专用章、户口登记机关户口专用章的户口簿首页和登载本人户籍信息的“常住人口登记卡”页扫描到一页上)；集体户口可提供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材料。

③在四川省工作但户口未随迁者须上传就业单位出具的在职工作证明（注：加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及近三个月社保缴费清单；

2.在校研究生和已在校攻读第二学位的本科生报考须还应上传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并加盖公章的书面证明材料。

3.需另行上传的材料

(1)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上传本人《退出现役证》和《入伍批准书》扫描件(注意：不是入伍通知书)。

(2) 在 2022 年入学前(具体期限见招生单位相关规定)，可取得国

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本科生，须上传自考准考证、注册地自考办打印加盖公章的考生考籍表和专科学历的相关证明材料(专科毕业证或学信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3)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网上确认时须上传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出具的学历(学籍)认证报告；未上传学历(学籍)认证报告的，不予网上确认。

(4) 获得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出具学历认证报告。

(5) 因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信息验证未通过的，考生应上传学信网的学历(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本人信息变更的证明(记载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

(三) 考生上传上述材料时，选择自己所需提报的材料窗口点击上传即可，不属于自己所属类别所需的材料窗口，可以点击下一步跳过。

(四) 考生如果以虚假材料骗取考试资格，属于作弊行为，将依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 33 号令)严肃处理。

四、查询审核结果

考点审核完毕后将通过系统向考生反馈审核结果，请考生及时通过网上确认系统查询审核结果。

审核结果说明：

(一)审核通过：考生已完成报名信息网上确认。

(二)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或修改)材料：考生需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补充(或修改)有关材料并重新提交上传。

(三)审核不通过：因不符合国家报考条件或报考点接收条件导致最终审核不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如有异议可联系报考点咨询。

五、注意事项

1. 本考点仅办理网上报名信息确认，不受理网报信息修改和补报。招生单位和考点将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凡是不具有报考资格而参加报考者，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由考生本人自负。

2.根据教育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规定：

(1)“招生单位”、“报考点”、“考试方式”等为报考关键信息，在提交信息生成报名号后都不允许修改。考生未按要求，错选报考点、招生单位、考试方式，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确认的，报名无效，已支付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2)未交费考生不予办理网报信息确认手续；已交费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报信息确认手续的，报名无效，已支付的报名考试费不退；已交费考生未参加考试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3.在网报时，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4.2021年12月18日至12月27日，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打印准考证时，须使用A4复印纸，《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有涂改或其他记录。

5.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统考科目全国均实行网上评卷，为保证答题质量，考生考试时应使用报考点统一提供的标准化考试文具答题，不得

携带其他任何文具入场。

6.凡是报考专业业务课二考试科目代码第一位为“5”的考生，除报考四川音乐学院外，其余只能选择【5102】西南交通大学报考点报名、网上确认和参加考试。

7.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8.对需要报考点提供合理便利的残疾考生，请按照教育部、中国残联《关于印发〈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7〕4号)(可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查询下载<http://www.sceea.cn>)要求及程序办理，在网上确认期间向报考点提交书面的“合理便利申请表”及相关材料，过时将不再受理相关申请。

9.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六、特别提示

1.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考点考场设置：绵阳市游仙区仙人路一段 32 号。

考点信息发布网址：<https://www.mypt.edu.cn/index/tzgg.htm>

考点现场审核（仅限网上审核不通过考生）、咨询地址：学校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考点咨询电话：0816-2569426

2. 根据《四川省 2020 年国家教育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疫情防控工作指导方

案》有关要求，四川省将在考前 14 天起对所有参加研招考试考生进行身体健康监测，具体办法将由四川省相关部门于 12 月初发布公告。凡有过身体异常、考前 14 天内有境外或国内非低风险地区活动轨迹、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接触史的，在进入考点时须出示由专业医疗机构提供的有效健康证明。若考生隐瞒病情、不如实填报健康信息，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3.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考点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的相关要求组织考试，请考生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 33 号令）的相关条款，树立法治和诚信观念，遵守网报时确认的诚实守信承诺，遵守考场规定和秩序，珍惜个人荣誉，切勿以身试法！

特此公告。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5141）考点

2021 年 10 月 25 日